

证券代码：833487

证券简称：东莞林氏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加一致行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为林豪杰先生，实际控制人为林豪杰、高嘉丽夫妇，此外公司股东林俊杰是林豪杰的兄弟，且担任公司董事，构成法定一致行动关系，林豪杰、高嘉丽、林俊杰三人是一致行动人。2018年5月31日，东莞德韩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德韩投资”）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协议转让受让林豪杰持有的公司200,000股股票，成为公司新股东，由于德韩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林豪杰，且林豪杰、高嘉丽分别持有德韩投资99.20%、0.20%股权，所以德韩投资与林豪杰构成法定一致行动人关系，成为林豪杰新增一致行动人。

截至2018年5月31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林豪杰及其一致行动人各方持股情况如下：

名称/姓名	任职情况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备注
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

林豪杰	董事长、总经理	13,799,000	91.99%	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
高嘉丽	董事	500,000	3.33%	林豪杰的配偶，系公司实际控制人
林俊杰	董事	500,000	3.33%	林豪杰的兄弟，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
东莞德韩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—	200,000	1.33%	林豪杰、高嘉丽分别持有其99.20%、0.20%股权，且林豪杰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德韩投资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
合计	—	14,999,000	99.98%	—

二、新增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东莞德韩股权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MA4WBM88XA

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住所：东莞市常平镇霞坑村大京九农副产品市场林氏大厦 208

成立日期：2017 年 03 月 23 日

经营范围：股权投资业务；创业投资业务；创业投资管理及咨询；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服务

三、本次增加一致行动人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一致行动人增加后，公司控股股东仍是林豪杰先生，实际控制人依然是林豪杰、高嘉丽夫妇，均未发生变更，公司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，在公司业务、经营管理等方面与各股东保持独立，一致行动人的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公告编号：2018-020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4 日